**内蒙古大学科研基础设施和科研仪器开放共享**

**管理平台耗材费用报销说明**

**（1）共享平台暂时仅接受耗材费用报销，且可用报销额度为课题组已到账账户金额的60%。请于报销前联系平台代理单位-奥都科技开发公司，确认可报销余额≥拟报账金额时方可进行报销。**联系电话：0471-4992411。地点：内蒙古大学留学生公寓B座4楼（从美食广场旁警务室进入）。

**（2）向销售方索取发票及盖有销售方合同章的合同。**

开票信息： 单位名称：内蒙古大学奥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税号：9115010534135101XD

**（3）在仪器共享管理平台官网**[**http://yqgx.imu.edu.cn/genee**](http://yqgx.imu.edu.cn/genee)**的下载中心下载《仪器共享平台报销单》。**

**（4） 填写报销单，实物验收人、经办人、报销人、分管院长签字后，将报销单交至奥都科技开发公司。以下为报销单示例：**

学院：× ×× × ×年 × ×月 × ×日 附单据 × 张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销金额 | 人民币（大写） × × ¥：× × | | | | | |
| 开支内容 | × × | | | | | |
| 总经理 | 副总经理 | 财务经理 | 分管院长 | 报销人 | 经办人 | 实物验收人 |
|  |  |  | × × | × × | × × | × × |
| 备注： | | | | | | |

审核： 记账： 出纳：

**（5）报销只接受转账，转账账户即发票上销售方账户。**